

榮縣志

金石第十四

南齊

南安縣碑

在今縣西七十七里來牟鋪。南安縣為南安郡首縣。縣在此郡即在此。南齊書州郡志。南安郡見永元三年志。

唐

大周聖德碑

王象之碑目攷。在子城門外。真書。長安三年立。韋縝撰。今佚。

榮縣志

金石第十四

山川一〇四

榮德山磨崖碑

碑目攷。在本山。開元二十年。刺史薛高邱立。多載仙靈事。今佚。

開元寺碑

在縣南二佛寺。晚清黃書年孝廉茂猶見之。今佚。真義侯碑

碑目攷。在本廟。元和二年建。舊志云即古獨孤白馬蜀將二人廟也。按北史獨孤楷傳。楷代蜀王秀為總管。在益州。甚有惠政。蜀中父老。于今稱之。宋本紀。寶祐二年。苦竹隘之役。白端馬徽戰歿。詔四川宣撫司



爲之立廟。或云即此三人。案元和在先。蓋別有祀者。碑廟佚。

靜難侯碑

碑目攷。在本廟內佚。

榮梨山古寺碑

碑目攷。在本山。今佚。

修道院碑

碑目攷。在榮隱山。今佚。

禱雨碑

碑目攷。唐元符元年禱雨碑。在榮梨山上。舊志從之。

榮縣志

金石第十四

二

川名上。八十一

按王象之既特明唐世。則元符必元和乾符之誤也。元字習見。符字不易誤。其年殆爲乾符。今佚。

後庭宴詞碑

楊用修藝文志。建隆中。旭川築城。掘得石刻。其詞云。千里故鄉。十年華屋。亂魂飛過屏山。蠹眼重眉。褪不勝春。菱花知我銷香玉。雙雙燕子歸來。應解笑人幽獨。斷歌零舞。遺恨清江曲。萬樹綠低迷。一庭紅撲。題曰後庭怨。建隆爲宋太祖紀元初號。三年改乾德。又三年。王全斌入蜀。孟昶降。此石出土。猶孟蜀時。故曰旭川。後百年始改榮德。詞格近溫韋。惟莊入蜀。在



唐乾寧光化間。至建隆。僅踰六十年。不應石已入土。廣政中。歐陽炯。撰花閒集。宰相無此詞。則猶出韋前也。清朱竹垞詞綜。萬紅友詞律。張皋文詞選。皆箸錄。題曰後庭宴。屏山臺臺作簇。彭駿孫詞統源流。謂爲宣和閒掘地得石刻。偶失攷耳。繹詞中清江曲。及庭樹紅綠。確是榮州風土。千里故鄉。則流寓者。十年華屋。則或久官於榮也。唐人小令。以李太白爲初祖。宋大晟樂府。又以范榮國爲初祖。詞爲蜀學。茲詞又發見於榮州。惜王商彥從晏小山學詞。其集不傳。後世不知榮州爲詞家崑崙墟也。

榮

縣志

金石第十四

三

川台川〇八一

漁磯刻石

舊志。縣南十五里。榮隱公釣臺下。唐人篆心月磯三字。立石上。後移縣譙樓下。遂佚。按篆爲唐篆。知榮隱公唐人矣。

又明知縣王夢魁書一絲九鼎四字。衡磯上。大踰尺。今存。按此黃魯直題李伯時畫嚴子陵釣灘詩也。詩云。平生久要劉文叔。不肯爲渠作三公。能令漢家重九鼎。桐江波上一絲風。明楊石題其後云。流水南來繞釣磯。黃蘆秋霽草萋萋。當年釣隱人何在。一片殘霞鎖石溪。



仙人山刻石

在縣北七十五里。山石如黃公望畫。唐已來題勒叢  
襍。大抵流俗登覽之詞。或頌仙佛也。

五代

生涯無極刻石

陳希夷書。今存在縣西二十五里鐵廠鋪。希夷名摯  
以石晉天福中至蜀。見文與可集。

州院碑

碑目攷。偽蜀司倉參軍苟延慶撰。按延慶入宋為榮  
德令。稱偽蜀者宋人之辭云爾。

榮縣志

金石第十四

四

川文三。川上

宋

菩提碑

碑目攷。在縣東。宋開寶三年立。今漫滅。

武安公傳碑

知州溫林石緝書。在廟內。佚。

武安公廟碑

余寫武安公傳畢。往廟中。觀匠者刊石。掌廟田惟和言。  
武安公之來。始自資陽銀山。昔為蜀廣政十七年。有寇  
大掠榮昌。忽傳寇至。民相顧以恐。惟此守州者乃選鄉  
兵三百。遣郡賈全勝。將以禦賊。惟和與之。會祖廣居郡



以膽勇聞。率廣偕往。道由銀山。衆畏懼不敢前。乃相與謀曰。賊衆我寡。勢固不敵。非有陰助。是托死矣。遂相與禱於祠下。公告其衆。衆喜。鼓行。賊聞軍卒之來。震響陵谷。登望駭異。卽時奔潰。衆德公助。思所以報而無有稱者。旣而日。圖相報之宜。莫若廟貌吾郡。而歲時祭饗之。且使吾郡之民。得就瞻仰。而吾等子子孫孫相繼而崇奉之。此庶幾不負公惠而無歉吾心矣。然莫知神之與否也。及下銀山。乃折廟上丹山。棗一枝。云棗活吾建廟祀。植之未幾。而棗根萌發。至今崖上蓊鬱盤偃者。乃當時約植之棗也。全勝爰卽植棗之地。爲茅祠一間。命廣

榮 縣

志

金石第十四

五

小文。七一

主之。十九年。爲刺史賈武庫跡之。一日。廳階之下。有兵卒數十。左右莫有見者。而賈獨見之。且云南山有白馬大王。遣來致賀。語已。卽不見。賈驚異。遂闢道躬謁。令廣更壯祠宇。凡呼爲白馬大王。從所見兵卒之言也。郡人亦往往見有乘白馬呵導入南山下。左右衛從。有若王公出入之盛。且疑其郡刺史之行。從而視之。則無有。郡人以是知賈言不誣。今亦從而呼之。歲之旱澇。民之疾苦。應禱如響。先茅祠一間。今樓殿廳廚廊廡。周回幾十數間。悉皆巨材。繪塑神像。金碧灼灼。祠宇一出。田氏四時經營之力。今惟和祝之尤謹。因余立本傳。礱石求全。



文以紀立廟之歲月。惟和之言。與余所聞見者不異。予故錄之以爲之記。公之事業本傳已具。此不復書矣。溫林石緝記。榮州推官王俶立石。

石佚。按蜀廣政十九年。爲周世宗。顯德三年。通鑑十二月。榮州獠反。南山白馬大王。或假以攝衆志也。

### 御制碑

宋眞宗製。夫列辟任人。治民爲重。羣臣受命。奉法居先。朕勤擇循良。撫綏黎獻。慮萬方之未泰。每終夕而疚懷。示以教條。仰惟舊典。守而勿失。政則有成。無曠庶官。期善備於職業。慎乃出令。爰親述于訓辭。勉副予心。明揚

### 榮縣志

金石第十四

六

川志。上三

爾事。今賜諸道牧守及知州知軍通判知縣知監七條如左。一曰清心。謂平心待物。不爲喜怒愛憎之所遷。則庶事正。二曰奉公。謂公正潔已。則民自畏服。三曰修德。謂以德化民。不必專尚威猛。四曰責實。謂專求實效。勿競虛譽。五曰明察。謂勤恤民情。不使賦役不平。刑罰不中。六曰勸課。謂勸諭下民。勤于孝弟之行。農桑之務也。七曰革弊。謂求民疾苦而釐革之。大中祥符二年十一月。降到宣和元年九月二十八日。朝請大夫。知榮州。管勾神霄玉清萬壽觀。兼管內勸農事。賜紫金魚袋。臣宋昌宗刻石。



在舊學署。本紀作文武七條戒官吏。

### 魯清洞門亭子碑

天子幸亳社之明年。是郡春不雨。抵仲夏。土膏歇。泉脈絕。時將往矣。而未耜尚停。農憂且泣。太守皇甫公自咎曰。譴歟。我之致也。惟是山澤通氣。神應如響。乃齋戒夙興。冒炎毒。履艱險。躬薦於是山。山有洞。神棲也。社預稱淵龍之室。洞一淵然。公曰。雨若足。吾當樹亭洞門。用章神庥。越一日果雨。又一日告足。民大懽。次年公被詔歸闕。留俸緡五百。付郡牧紀其事。夏四月。亭成。君子曰。憂民而咎己。公也。禱神而立應。誠也。利民而報功。義也。良哉守乎。惜職一郡耳。俾施之天下。何如哉。

### 榮縣志

金石第十四

七

州志卷之七

按此天禧二年作。其云幸亳社。乃大中祥符七年事。碑在榮梨山龍洞。乾隆中。知縣黃大本別刊之。嘉慶十三年。知縣許源得碑洞門。旁豎之。周以石牆。高丈二尺。

### 文與可譔楊處士墓志

君諱某。字某。榮州榮德人。其上世官族。見紫微石公揚休。龍圖李公絢。爲其考虞部郎中。見素。妣榮德縣君袁氏之墓銘。君少敏惠。嘗受經於唐安羅勉先生。通博善講議。辨者不能敵。晚工於詩。既久且精。意詞高新。無所



得其迹。於父母昆弟。一盡其孝友。榮德病累亟。君再剔  
髀肉以饌進。悉愈。郎中好接賓客。西蜀聞人。無不至門  
下。君善治產。致資以贍給其用。多寡稱之。楊氏所以義  
聲滿天下。實由君振之也。閒嘗語羣弟曰。家事不可以  
累大人。予其主之。爾曹第力學。予將資爾。異時求有以  
昌大一戶者。是後屢有繇郡舉試禮部。而若沖者。遂中  
其第。今已入尚書爲郎矣。君性方廉。重許諾。視人有不  
類。輒恥遇之。如一善可喜。則獎勵稱述。疊疊不已。宗族  
鄰里婚喪之用。所不能足者。君咸爲辦之。賴遠別業。爲  
一郡之冠。其林巒之秀。澗谷之異。園擁列立。若設圖畫。

榮縣志

金石第十四

八

八

君於其閒築室百楹。裒輯古今書史萬卷。引內外良子  
弟數十人。召耆儒之有名業者教之。其子約。果登皇祐  
五年進士。授遂州小溪縣主簿。先君卒。餘皆鏐鏐號稱  
佳士者。君以至和二年九月十五日。以疾不起。享年若  
干。娶王氏。生男子五人。綱。約。綱。紀。絃。女子六人。壻普州  
進士汝某。資州資陽縣尉袁某。進士勾某。袁某。張某。著  
作佐郎知縣州魏城縣張某。孫男十人。某。曾孫某。君以  
嘉祐五年二月二十五日。葬於榮德縣榮川鄉南坦莊。  
錡以書并狀拜道士李有慶來。詣同山居。始求銘。君之  
墓。同亦與錡識。故爲之銘曰。古語有之。天道難論。吾今



於君以爲知言。種善殖德。所獲未蕃。中壽亟亾。人間而  
冤。何以慰君。有文諸孫。

右從丹淵集錄出。近又發見宋墓。勒壙門云。號略楊  
綽。仲文壽堂。宋元祐壬申正月二十日造。號略夫人  
王氏十八娘壽堂。同日造。綽於綱約。網紀紘。似昆季  
行也。又勒詩云。福人安定分。吉穴已新營。壙揖奇山  
秀。門迎綠水清。卜山朝北落。剪水向東傾。自得陰陽  
妙。行看富壽平。又云。生死紛紛信本空。仇君不見舊  
時容。一朝白骨歸黃土。桂子蘭孫淚眼濃。

榮梨山封勅

榮縣志

金石第十四

九

中書門下牒。中書門下奏。據太常禮院狀。准中書批送  
下諸州府軍監等奏。准赦文。應天下祠廟。祈禱靈驗。未  
有爵號者。竝以名聞。當議特加禮命。看詳榮州榮梨山  
神。祈禱有應。山川之神。合封爵號。伏候指揮。榮州榮梨  
山神牒。奉勅。朕秩百神之祀。非特以爲報。亦所致吾誠  
也。守臣稱爾之靈。能爲民除災而降祉。是用錫之侯爵。  
昭爾有功。神其鑒哉。永庇於茲土。宜特封靈應侯。牒至  
准勅。故牒。熙寧八年十月日牒。

五龍祠牒

禮部侍郎參知政事王。左僕射並門下侍郎平章事

一缺



寺中書門下牒榮州會應廟太常禮院奏准中書批送下諸州軍監等奏准赦書節文。應天下祠廟祈禱靈驗。未有爵號者。並以名聞。當議特加禮命。內雖有爵號而褒崇未稱者。亦仰聞奏。今看詳榮州榮梨山五龍池祠堂。係山川之神。祈禱有驗。合加爵號。伏候勅旨。榮州榮梨山五龍池祠堂。州狀稱在榮德縣界。山高五里。上有池。旱不涸。雨不溢。祈雨有應。圖經亦載。牒奉勅宜特賜會應廟為額。牒至准勅。故牒。熙寧十年四月二十八日牒。

工部侍郎參知政事元

禮部侍郎平章事王

工部

榮縣

志

金石第十四

十

川名。名山。

侍郎平章事吳

按結銜元者元絳。王吳則王珪吳充也。時王存知太常禮院。

勅書記

郡之東北十五里。山曰榮梨。慈雲寺在焉。中有二祠。曰山神。曰五龍。歲或水旱。祈之屢應。熙寧乙卯。歲十月。詔命封神為靈應侯。郡吏不知令典。以為龍與神並封。乃徙山神之象。合於龍洞。以就榜額。位貌瀆亂。連年災旱。豈不緣此。今年六月。壬午。又被詔勅。旌五龍之祠。日會應廟。薦奉朝旨。躬行祭告。乃得詳究。差繆。於是命工涓



日遷而正之。因爲二詩。書之屋壁。時方亢陽。不日而雨。爰恭刻詔書。以傳不朽。熙寧丁巳八月缺二字朔日記。

將仕郎守司戶參軍缺書丹。將仕郎守司理參軍缺

文林郎守評事參軍兼司法事缺承奉郎大理評

事參軍事兼管缺西頭供奉官兵馬監押兼在城巡檢

缺朝奉郎守尚書都官員外郎權外軍州兼管內勸農

事缺都尉借紫臣缺立石。

### 開化寺碑

川東之郊。有洞呀然。其下多林麓。山若屏。深徑蛇引。篠  
簞左右之。有佛廟曰開化寺。始自季唐。釋文簡與其徒

榮縣志 金石第十四

十一 川七上。七七

議曰。朝廷詔天下郡縣。凡名山奇跡。令掌藏先聖手澤  
年以所掌之勞。賜一僧牒。斯地勝絕。而宇舍不完。既無  
以尊御書。又使來者無觀游吾之咎也。皆曰然。榮川豪  
民富商。重簡師名。爭出力以助之。役幾二歲而成。祕丞  
勾已述之矣。弟子元遂。忠信人也。又募金甃其堂。余嘗  
游焉。嘉二人之相與有成也。故書之。元豐元年仲春。陳  
郡袁詡誌。

同勾當修造僧清惠。住持押寺文善。專勾當布石

僧元遂小師繼宗繼歡繼海施石并刻字手工妻口。謝氏男文

勝。文德。缺三字元缺書丹。離缺一篆額。



趙熙曰。碑在今羅漢洞。世人將磨以治城。余與虞白史張璽方游。獲而章之額篆大佛殿地面記。時東山大像未鑿。則大佛之名舊矣。非是碑。惡知寺在唐名開化也。

### 蘇詩石

舊志。嘉慶間。土人掘清富山。得詩石曰。十年歸夢寄西風。此去真爲田舍翁。乞取蜀岡新井水。要攜鄉味過江東。款署東坡居士。按元豐八年。蘇文忠歸宜興。留題竹西寺三詩。此首章也。竹西寺在揚州蜀岡。有井傳通岷江。故曰鄉味。江東常州也。時文忠年五十矣。不知何人卽墨本刻石。出土後。嵌置學宮。今佚。

### 榮

### 縣志

金石第十四

十三

川川一〇八七

### 此君軒詩石

詩刻黃山谷題此君軒王師學琴三十年一首。自注。元符二年。秋。元公訪予於夔道。約來三月。予必東歸。歸當復來別我。旣而如其言。果來相見。但乞此君詩而已。咄嗟而成。文不加點。舊志。元歸刻軒中。後委於草。明按察司僉事長洲韓英取出之。移其署左。覆以亭。印摹於時。今佚。

### 地仙洞

陸放翁別榮州詩。仙穴尋梅雨墊巾。自注。雙溪王氏



有石穴。黃太史榜曰地仙洞。又宋人筆記。王周彥請名洞。山谷題曰地仙。義取向夫人永壽。周彥大喜。謀因巖爲樓。張榜高明之所。至南宋黃書佚。按今俗稱講教洞。鄒學山誤爲北郊何地。沿里人語也。

蒙泉

井在聳雲山。由地仙洞上。不半里。水清冽。雖旱不涸。字大六七寸。意周彥書也。

靈棗崖碑

嘉慶元年。龐靖侯祠。掘一碑。刻靈棗二大字。側題崇寧四年九月。夢溪沈博毅書。按夢溪在潤州。沈括因

榮縣志

金石第十四

十三

川川。X七

夢得勝地而隱焉。故所箸曰夢溪筆談。博毅者。括子也。是崇寧中官榮矣。惟筆談論隸變訛舛。謂兩漢篆文未廢。而漢武帝以隱語召東方朔云。先生來來。解云。來來棗也。實則棗從束。不從來。此或後人所傳。非當時語云云。而博毅此書。棗字政作來來。抑何不讀父書耶。書沈勁而非工。一石兩刻。其背爲楊仲修書。今監廟門。

王夢易墓表

宋贈通議大夫王公墓表

觀文殿大學士通奉大夫提舉西京嵩山福宮清河郡



開國公張商英撰。大中大夫守尚書右丞兼神霄玉清萬壽宮副使隴西開國公李邦彥書。保和殿學士銀青光祿大夫提舉三山河橋安定郡國侯孟昌齡篆。

太常博士王潛夫。元豐末。非罪失官。元祐丙寅八月十五日。以宣德郎終於南榮私第。其夫人向氏。年三十六。三男。長曰雍。次曰庠。年十六。次曰序。年十四。夫人執二子。手泣於柩前曰。未亾人不能宣吾夫之橫逆。復夫之官。庠序未有成立。終不葬此柩也。於是專貞靜居。命諸孤從賢師學。夫人於欽聖憲肅皇太后爲從祖姑。聞其守志立節。憐二子白身。首思官庠。庠以遜序。兄弟力學。

榮縣志

金石第十四

十四

卷之十四

能文。崇寧初。偕貢禮部。不第。庠謂序曰。吾弗隱。誰侍吾母。汝弗仕。誰大吾門。已而庠以待母。凡十一次。堅辭聘詔。序兩獻文入等。稍遷都水監丞。治塘隄有勞。三歲五遷。至朝奉大夫。遂封贈潛夫朝奉郎。二子泣請於夫人曰。母之教子志已成。父之官已復而有加矣。庶可葬乎。夫人許之。既完兆。而夫人亦歿。遂祔焉。夫人之懿行孤節。馮澥旣志而銘之。又謂潛夫爲前輩。澥不及見而知之。蓋求於潛夫同時偉人。紀其詳以信天下後世。庠序以書求曰。唐人誌銘。子孫不得柳公權筆。以爲不孝。昔者先君子從交於吾鄉先生無盡公。詩編簡牘。祕於私



家者俱存也。先子之平生及其誣服抵罪。鄉先生固知之矣。苟無一言之賜。則庠序不孝之罪。於天何贖耶。子嘆曰。爾父之爲人。吾與范蜀公何濟川深知之。爾父之得罪。吾與諸人蓋嘗扼腕。當不幸時。爾未克有知。子與諸人竊嘆而無及焉。今庠也太學定八行全備。爲天下第一名芳於朝。又以從官之請。旌爲廉遜處士。序也以仕官褒顯。累遷大中大夫。擢徽猷閣待制。知三城。又親賜進士第。夫君子之澤。五世而斬。不質於人。必質於天。何必以吾文爲之盡哉。無已。則天惠所作雙溪傳盡之矣。

榮縣志

金石第十四

十五

卷一。上文

無盡居士曰。予讀李邕傳。見其文章直氣。爲奸邪所惡。誣以重罪。使吏評治。事出吏口。迫令手書。未嘗不掩卷流涕曰。安得寬平之人。使之治獄爲吏哉。以李邕之獄例之。則刻木畫地。自昔爲然。豈矢人不仁。出於其術。抑蝮蝎之性。異形而同毒哉。潛夫樂易。急義人也。自歿之後。交遊散失。後二十年。二子卓卓有立。能從馮長源鄭少微。楊天惠。求文以顯親之名。拳拳終不失子。子惟天之報施。至微而不可昧。屈於人者。天必直之。殃於人者。天必慶之。潛夫之名。方大而昌。亦何辨哉。宣和三年六月二十日。男廉遜處士。視朝散大夫。庠。男正議大夫。充



徽猷閣待制知河陽軍州事充陝西河東河北路宣撫使司隨軍轉運使序立石。

墓在縣東北四里鳳皇山孫村龜趾今立人家隙地商英出入邪正之間所謂有把茅蓋頂卽能呵佛罵祖者也馮澥上書廢元祐皇后皆附勢趨風無忌憚之尤而庠序以親名托之何哉楊天惠潼川人熙寧三年進士鄭少徽華陽人元祐三年進士。

### 九域守令圖

按班固地理志黃帝方制萬里畫野分州得百里之國萬區堯遭洪水天下分爲十二州禹平水土仍制九州

### 榮縣志

金石第十四

六

川文入。上

列五服周爵五等自公侯至附庸蓋千八百國周室旣衰諸侯轉相吞滅陵夷至於戰國天下分而爲七秦并四海變易古制始爲郡縣更漢晉分裂至隋滅陳天下方合爲一凡郡一百七十縣一千二百唐高祖改郡爲州然海宇初定權置州郡太宗始并省之分天下爲十道至開元盛時凡郡府三百二十有八縣一千五百七十三及五代喪亂離爲十國郡縣之數莫可究詰聖宋龍飛天下復并爲一迄今百有餘年其間州縣廢復不常世傳守令圖數本然其廢復多未改正簪望罕得其詳今當以九域志爲定謹按志云凡一州之內首敘州



封。次及旁郡。彼此互舉。弗相混淆。總二十五路。京府四。次府十。州二百四十。軍三十七。監四。縣一千一百二十五。志之所載。自有東南西北之分。加以善本校正。因命刊勒。以皇朝九域守令圖為名。其紹聖間收復州郡州所不載者。莫知所據。故不錄云。宣和三年。歲次辛丑。十一月。壬戌朔八日。己巳。朝請大夫。知榮州軍州管勾神霄玉清萬壽宮兼管內勸農事。賜紫金魚袋。右

重立石。

知州宋昌宗立。名銜見御制文。圖在大成殿。碑陰刻蓮字字。紹興己未。眉山史煒建。并書。

榮

縣志

金石第十四

七

川上卷之十

地仙洞斷碑

宣和癸卯

缺安

缺二

易從簡攝守南榮。孟冬初五

缺率

缺三

表甲申之資。中何慧端卿。天彭楊

缺二

臣。遂寧陳

開亨道。金川郭純中英發。謁王庠周彥於雙溪之上。昔通奉王公諱夢易。字潛夫。以伉直莅官。晚築歸來亭於溪上。同碩人向氏卜隱於此。碩人大丞相魏王諱敏中之孫。少師諱傳師之女。欽聖憲肅皇太后之從祖姑。通奉卽世。長子。靡教源踰冠。庠年十六。序年十四。後皆升貢。庠屢辭詔聘。太學考為天下第一。亦不赴。旌廉遜處士。序兩獻文入等。登法從。



按登法從以下缺書學山谷而未成者何慤內江人  
大觀三年己丑科賈安宅榜進士郭純中省志稱山  
谷集爲大昕子大昕則治平四年丁未科許安世榜  
進士而省志有郭允中郭執中爲崇寧二年癸未進  
士均華陽人郭黃中郭美中郭勉中郭由中均政和  
進士成都人爲一時冠族不知純中同屬否癸卯者  
宣和五年也。

附同治六年重修講教洞曾省三記畧云榮邑北關  
外二里許雙溪夾流上有石閣卽講教洞爲宋王庠  
王序讀書處石壁殘碑半段筆意類坡公乾隆中鄉

榮縣志

金石第十四

七

川上。XX

人塑川圭牛王大士像禱其中同治丙寅京江國子  
建宰是邦暇日偕司鐸魯卿蘇君邑紳詹君長坡謂  
宣遷各像別所師東崖先生亦主此議縣尉談君蕙  
生捐錢百緡張玉軒司馬龔哲臣孝廉董其事。

王商彥墓碑

宋故文安郡開國侯王徽學墓誌銘 左朝請大夫直

祕閣提舉江州太平觀朱承撰 左中 缺 大夫 缺四 刑

獄公事郭倫書 右通奉大夫 缺 集英殿 缺三 提舉江

州太平觀遵義郡開國侯程唐篆額

公諱序字商彥姓王氏其先京兆人六世祖知珪唐廣



明時。差知榮州和義縣。因家焉。孫蘊舒。沈勇。有知畧。賊圍郡城。夜縋乞師。救至。郡以全。公之高大父也。曾大父大父。皆不仕。而考宣教公。始擢進士科。竟不遇。妣向夫人。為欽聖太后從祖姑。故用恩補公。假丞務郎。調果州司法參軍。崇寧初。與兄庠皆鄉薦。缺九庠謂弟不仕。無以光門戶。迺出授雲安令。未赴。改除監東惠民局。用舉者。改宣教郎。都水使吳玠治塘隄。辟公寮屬。故事塘泊以限戎馬。後黃河北流。絕御河。泥沙淤塞。遂成平壤。公補治之。三年。悉復。虜不敢犯。擢都水丞。五遷。朝請。滅六除開封府司戶。滅三改儀曹。滅二以辨治稱。遂累進中榮縣志

金石第十四

九

奉大夫。遷左司。滅五年。除直祕閣。知河陽。陞辭。請敕法

吏慎刑。又以祖宗約束。宜類為防河一書。賜瀕河州縣

上用其言。河陽於京西尤瘠。秋冬之交。多移郡賦以餉

鄭滑。公請留自贍。百姓賴之。鹽法嚴密。乃募人耕鹵地

薄其賦入。歲及萬畝。有奇。由是民不犯禁。御書褒美。賜

進士出身。進職待制。遂再任。居六歲。朝廷興師。取燕。命

公為隨軍轉運使。未幾。改河。滅六還朝。召對。稱旨。賜金

魚。以徽猷閣直學士充京兆府路安撫使。兼知京兆府。

上書言紀律刑賞器械軍政甚悉。詔公募補陝西兵額。居二歲。移帥鄜延路。壁壘一新。以工計者凡二十三萬。



故靖康初。鄜延雖當敵衝。而被兵最後。宣和七年。夏使賀生辰。聞與女真謀內寇。公請陰備之。明年。女真犯關。夏果以兵助之。攻西鄙。公夙夜指授。分兵守險。市粟幾二十萬石。取戶滅二匹以濟師。尋女真分掠河東。郡縣鄰鄜延。公嚴守大河。堅壁清野以待之。虜竟不敢犯寇。而物故者無慮數十萬。又遣滅二太原守蒲坂入援京師者亦三萬計。所餘僅數千。皆罷老不堪役者。公應變制宜。訖無廢事。又焚偽欄漢軍。驅遁夏人。建炎三年。詔除銀青光祿大夫。徽猷閣直學士。滅二公以主上蒙塵。非可偷安閭里。即日就道。次成都。屬丞相張公用武臣。

榮縣志

金石第十四

三

卷之十四

詔以馬祐昌代。言者遂劾公辭難。褫職。宮觀如故。公既歸。乃閣藏前後所賜御書。編名湛恩。焜耀蜀道。治第舍池館。日與賓客以詩酒自娛。後七年。丐致仕。及疾。呼子孫具紙筆。區處家事甚悉。遂卒。年六十有四。紹興六年十月六日也。娶鈞氏。累封永寧郡夫人。男三。長卿。孫右。宣義郎。陝西路鑄錢公司幹辦公事。次慶。孫右。從事郎。閬州知錄事。夫人與二子皆先公卒。季興。孫榮。州在城監稅。女五。長適左朝散郎。成都府路鈐轄司幹辦公事。楊舟。次適右從事郎。廣安軍新明縣張昱。次適將仕郎鈞蒙。二季在室。孫五人。曾劭。曾京。曾延。曾胄。曾崇。卿孫



絕世遺命以慶孫興孫次子繼之。公官至左銀青光祿大夫。職徽猷閣直學士。爵文安郡開國侯。食邑千四百戶。遇郊恩七。而以四命授姪芹孫公孫桐孫及姪孫覺。故其孫皆末命也。公少與當世文人游。喜爲歌詩。尤善長短句。雖老不衰。宣敎公卒。時年十四。聞夫人苦語。已能感泣。與兄庠同學。尤相友愛。庠嘗貸官錢以贍親族。歲久負多。公在河陽。寄白金器數百斤以償之。及歸。兄弟相從。已而別築東城。割腴田爲壽。先公數月卒。公親視含歛。病篤。猶以營辨兄事。語興孫。而族親貧。不勝喪者。亦皆爲助葬之。紹聖間。豫章黃公魯直謫棘道。以詩

榮縣志

金石弟十四

三

六一〇上

稟見黃公謂去古人不遠。晏叔原爲鴻臚卿。擅樂府名。與公講句法。故歌詞清麗。詩賦襍箸千餘首。雅歌前後集兩卷。以紹興八年十月葬公之喪于榮德縣榮川鄉鳳皇原。其子興孫以狀請銘。子與商彥姻婭。謹次其平生大槩而爲之銘曰。少能力學。高薦禮闈。長據遠業。自結主知。人所難能。公則勇爲。人所畏者。公不詭隨。和睦兄弟。如吹埴。簞訓勵將士。如制熊羆。才兼文武。用無不宜。寵蒙御筆。建閣藏之。賜名湛恩。焜燿一時。垂裕後昆。具存典彝。有子遵守。傳無窮基。

右商彥墓初不知所在。惟一巨冢上穿。牧羊者陷羊



穿中下取之。云耽耽也。國變五年。熙與先後縣令侯君廖君督石工浚補之。隧中得是碑。併瓦俑。餘胥朽化。同時興孫卿孫碑。亦次第得。旁地遂移。商彥碑置文廟鄉賢祠。謀樹闌保存。橫谿閣。而墓前別書爵氏表焉。已琢石矣。十二年皆軍事。致廢不理。埃稍平。當終成之云。戊辰五月。趙熙記。

王卿孫碑

宋故宣義郎王卿孫墓

王姓名卿孫。虞仲其字也。榮州榮德縣人。曾祖伯琪。殿中丞。祖夢易。屢贈光祿大夫。父序。見任徽猷閣直學士。

榮縣志

金石第十四

三

川三十一

〇〇八

光祿大夫。提舉西京嵩山崇福宮。母勾氏。榮德縣開國伯碩人。卿孫享年二十四。以崇寧二年六月二十三日酉時。生于成都府新繁縣外祖勾氏之第。靖康元年三月二十三日。卒于延安府治宇。靖康二年三月十二日。葬于榮州北郊孫村祖墳之側。卿孫初用父蔭。補將仕郎。中以河賞。遷修職郎。從事郎。邊賞。改承奉郎。磨勘承事郎。終以該宣和七年十二月二十五日。今上登極。恩遷宣義郎。卿孫娶朱氏。無子女。俟弟慶孫興孫有子。當為繼之。卿孫遷葬日。迫姑以此記其平生大槩。繼當父序為作墓表。伯承事郎。潼川府府學教授。庠紀置墳前。



靖康二年三月十二日。父徽猷閣置學士。光祿大夫。提舉西京嵩山崇福宮序書。并立石。

晁公武磨崖

舊志。紹興二十一年。公武以侍郎改刺榮州。重修榮門山環城石橋四。工二萬有奇。磨崖大書銘序。今漫滅。

圖經

隆興元年。教官勾演編佚。

嘯臺磨崖三則

嘯隱

榮縣志

金石第十四

三

川。川。〇。〇。〇。

嘯臺在縣東。眞如崖半。東門宋曰富義門。見陸游嘯臺詩注。舊志稱嘯隱二大字。不記題者名氏。石質朽。與仁父書均漫滅。壬戌九日。趙熙偕張肖威曹仁先。張璽方。虞白。史登嘯臺。紀詩云。公和何日御風來。大野分明汲郡開。所歎干戈如晉世。幾逢嵇阮是詩才。燕方落日歸鴻路。宋武英風戲馬臺。都付蘇門作長嘯。白頭照影紫萸盃。併篆嘯臺字。鑱崖壁。

眞如崖穴峭深。佳處未易目也。崖半橫出。或屋其上。少隘。因使榮德令廣之。圖經謂此孫登嘯臺。登隱河北。未聞至蜀。然古稱嘯獨登善。凡嘯者必稽焉。雖遠託亦宜。



況登不污魏晉道最高嵇阮且不得爲弟子其神遊八極之表復何所不至區區限於方域則陋矣宋隆興元年端午日榮守太史公隴西李燾仁父書。

嘯臺總一郡之勝而軒檻狹隘今有意升大之卒未暇會戊期迫恐遂負此乃具糧用委榮德邑大夫趙汝乙因故址改作延袤視舊增三之一夫孫登隱河朔遠矣而真如崖壁倚天實勝區風清月白烏知無蘇門生者振鳳皇之音哉不然又豈無諸葛輩遊其閒抱膝者乎慶元六年庚申冬至後三日仁風馮儼書。

石漫滅舊志作崇慶元年按宋無崇慶乃慶元之譌。

榮縣志

金石第十四

三

四川人

庚申爲慶元六年趙汝乙淳熙二年乙未科詹駿榜進士。

小井溝題名記

邑令何平仲拉關仁父費亦周程明仲偕來男與之侍乾道己丑春正月。

按地在宋屬資官何君資官令也己丑爲乾道五年龍洞摩崖五則

眉山蘇仲莊來游淳熙五年六月七日。

淳熙甲辰重陽後三日隆山喻德明拉溫元東何仲符員誠父趙來介來款龍洞游登嘯臺臨眺還視秋光山



色。翠摩簷楹。乃相與舉酒。推襟送抱。語曰。昭曠在前。盲者無達觀。廣奏盈耳。聾者絕聽音。信哉。德明之姪子木男益孫侍行。

寺古苔侵徑。山幽人滅蹤。奇雲來虎豹。怪木走蛟龍。石仄攀無力。巖開豁有容。喜缺二亦悶煙靄為重缺一字前四句策杖穿雲去嵐缺五談缺二序下

德操

嘉熙二年春仲二月

缺池郡丞來攝府事缺三府縣缺神靈之境上而後檢

政缺三蓋百十有三日也。越夏閏四之一。方攜子海缺

榮縣志

金石第十四

五

川上文。卅

字致敬於王大父温國文簡公巽巖先生之祠下。拂拭

碑塵。風缺依然。且指數伯仲氏出守之年。亦已二十有

一矣。恨鑑來不得時。其命缺大表缺二弟嘉定法掾楊

雨之叔用姪資缺大夫澆適俱以檄受事於府。遂與缺

鄉友程以南。子南。史子池。子仲文缺乙缺文叔缺三劉

范希亮與焉。命滉書。刻於石。以示後來宗族之子官於

此者。

按云攝府事。謂紹熙府也。朝野雜記云。天子即位。嘗所領州鎮。自防禦州而下。皆升軍名。若節鎮州則建為府。光宗為榮州刺史。至今不錫軍名。蓋中書之誤。



按宋自真廟以後。史館無專官。榮無升府之事。非誤於中書。乃缺於史館耳。

榮德紹熙之劇縣也。地瘠民貧而賦不加少。惟士風淳厚。非他邑之所能儕。寶祐甲寅。鳳池李鼎漢承崇臺奏辟。承乏茲邑。于時荐經俶擾。戶口狼籍。凡事務從寬恕。不爲苛刻。故不得罪於巨室。民安業次。于逃曠者責焉。丙辰之冬。瓜期時至。暇日來游龍洞。徙倚縱目。以覽一時之勝。有感於懷。仰而嘆曰。江山有緣。他時若得經游此郡。與僚友故人乘閒載酒。款語疇昔。豈不懿哉。因援筆以紀歲月云。

榮縣志

金石第十四

三

川七。〇。八。上

王興孫碑

故忠州太守奉直王公墓誌銘

宗弟朝請郎潼川府路轉運判官敦詩

故忠州守奉直王公卒之二年。葬有日。孤曾崇以長寧使君趙伯總之狀來求銘。按狀王氏長安人。唐末有知珏者。爲榮州和義令。秩滿始家於榮國朝。乾德中。縣廢入威遠。當五代之亂。所在寇攘蠱起。賊傅城甚急。和義之孫蘊舒。素以義俠自任。夜縋城出。乞師。救至以爲功。君子以是知其後必大已。而其子早有爵秩。至其孫曾仕益通顯。施及今未艾。公諱興孫。字陳仲。卽蘊舒之四



世孫也。曾祖伯琪大夫。妣張氏。累贈普寧郡夫人。祖夢  
易。故任左朝奉郎太常博士。累贈特進。妣陳氏。累贈新  
平郡夫人。向氏。累贈安康郡夫人。父序。故任左銀青光  
祿學士。文安郡開國侯。贈金紫光祿大夫。妣勾氏。累贈  
河南郡夫人。生三子。公於次爲季。幼以父任授承務郎。  
生而貴富。能謙謹自下。缺官時。二兄前卒。公以文安退  
居。旁無兼侍。不忍去膝下。乞換榮州稅官。以便養得請。  
未幾文安卽世。執喪如禮。服未闋。會太保劉光世嘗爲  
文安所知。薦其智畧可用。後果以元勳躋顯位。乃訪求  
文安後人。且聞公賢。遣人以書迎致。薦于朝。改差四川  
榮縣志金石弟十四

毛

卷一。上三

都大提舉茶馬司幹辦公事。時提舉茶馬賈思誠以嚴  
束吏。趨辦取名。事多委公。公以寬厚佐之。不苛而事集。  
會茶司願護送以行。賈以付公。公乃以遜同僚。任滿辟  
漢州縣竹縣丞。官爲茶設有所謂牙僧市利錢。園戶或  
因此至破產。公一切寬之。人皆歡悅。使者至。暴悍尤甚。  
在處起獄。有司畏其風旨。趨合傳成。按者無得免。亦以  
市利錢事摺公。窮治久之。無所得。他日公趨行在所。使  
者適移鎮。當孔道。慊前劾不遂。乃盡索行李。毛吹髮數。  
以匿稅聞。奏未達而公至。會使者卒。或攜以要公。能寢  
其奏。公曰。吾於缺而爲欺。寧得罪。奏入。鑄秩一等。期年



復故官。調普州監稅。時郡佐及城下縣令俱闕。太守并委攝焉。郡民馮兄弟爭訟鹽井。積十數年不決。公閱視。卽爲平之。皆感服而去。他日。因駟儉納贏。求售實冀以謝。公斥弗納。去爲臨邛縣丞。縣灌漑資水利。皆丞掌之。異時。訐不均。訟者常字缺節使遠近俱獲其利。迄去無一訴者。臨邛舊有鐵官泉監。廢久。有旨復置。當創屋數百楹。郡檄公爲營度。不逾月而就。官不知勞。民不被擾。郡廩歲入浩穰。巨室多倚勢輸惡濫。委公受之。一裁以法。輸者不缺運使王公之望行部廉問。得其實。喜公不畏強禦。論薦之。任滿。再除茶馬司幕屬。市馬宕昌。時馬不

榮縣志

金石第十四

卷之十四

至累月。公以計鈎致之。卽得良馬五缺常年或謂公宜白司長增其額。他日可冀賞。公曰。今歲適多。後若不繼。必有受其咎者。怨將誰歸。會朝廷亦委宣司市馬。高其直以來之。而茶司事力不逮。馬不時得。使者委公詣宣撫新安吳王口陳利害。旣見。辨析明了。且曰。異時茶司以馬缺孰若安坐而取。給於茶司。且變強市之名。而使茶司得以道責。拜王之德無窮矣。王韙之。調嘉州犍爲知縣。縣控邊夷。人數侵擾。公之術禁民無得輒入夷界。耕樵。以絕侵漁之弊。內練戍兵。期可用。外示恩信。待以不疑。於是得馮阿秦等陷夷者三十餘人。皆置屋廬。給



以官田假牛畜資其衣食復爲樂業之民夷人亦嚮化無復鈔掠之患縣介於嘉敘之間地博而人繁簿缺諸臺奏請從之未幾通判潼川軍府事部刺史以才列薦未報任滿就注通判眉州繼除知忠州至卽罷遣兵吏下縣之擾謹期會暇崇學勸講士子彬彬向風俄以疾終于州之正寢實淳熙五年六月六日享年六十有九自承務郎積十四遷至奉直大夫娶成都劉氏懷安李氏禮部郎中彝之女皆封宜人六子曾崇儒林郎瀘州軍節度判官曾嵩迪功郎曾旦曾肇曾猷曾點曾肇嘗與鄉貢與曾嵩皆前卒缺郎知長寧軍趙伯總次適從

榮

縣

志

金石第十四

三

卷一〇七

義郎主管台州崇道觀趙繡之次適免解進士曹汝舟次適呂榮仁張怵餘尙幼孫男五人孫女十四人公矢口見心不爲城府所言他日皆可復與人交久而益親卒之日識與不識皆嗟惜仲兄蚤死諸孤幼有利之者取去撫育而書畫器用多爲持歸教養過於己子訪其散失舉歸之且曰吾子雖衆不患其不立即以文安致仕恩薦之嘗詔曾崇曰吾家仕宦自唐至今不絕天若省文書惟誠可以格天吾持是心以莅官一豪不欺庶潛感於冥冥之中終身行之以答天貺在憊爲見邑人雖鄉學而登第者絕少乃以贍學餘貲缺田爲教養之



備樂育作成。自是掇科第者相屬。縣有遺骸。暴露田野。公捐金瘞於冢。行義蓋出天性。前室劉有嫂田一頃。他日。其兄券仲姊嫁張昱生二子。相繼皆亡。惟孫藐然。姊嘗委置田於榮。人無知者。暨其孫長。卽呼以授之。不願得田。則倍歸其直。仕宦得俸不積。曰。此先世餘俸。先有浮屠祠。近祖塋。歲久圯壞。公乃建屋百楹。居其徒。又割腴田以充伊蒲之供。置義田。濟貧乏。內外親黨之孤。無以立者。必盡力。種爲本。故於世利淡然。不以嬰心。嘗有貸其白金者。歲久不歸。亦不問。識者益知其澤之遠也。曾崇等將以淳熙七年十月十五日葬於榮德縣鳳

榮縣志

金石弟十四

三

川文台〇上刊

皇山之原。前一年。屬敦詩爲讓。次本末。納諸幽堂。敦詩辭以疾。踰年。又遺書。再三勤懇。敦詩以宗盟之義。謹銘曰。百圍之木。起於拱把。培養旣成。摩雲蔽野。和義之後。有功不言。至其孫曾。實大厥門。太常之孫。文安之子。襲慶承休。亦克是似。吏二千石。位不充志。心則休休。俯仰無愧。遺訓具在。子孫其承。邁種不已。如川之增。鳳皇之原。旣安旣固。伐石鐫辭。用納諸墓。

國變五年出隧。仍置幽宮。

王興孫墓表

馬騏撰。畧云。前忠州使君奉直王公之不幸。其孤曾崇



特公壻趙伯總承議所書爵里素行來言曰。以是請銘於運使王公志夫矣。願爲其表焉。騏於奉直公有姻連。又嘗聯關決之政。於潼最久。敢陳其概。示後世。竊謂公平生過人者有三。一曰守家法。國朝黨禍之作。於蘇黃尤酷。公之先正家聯戚里。宜杜黨人之跡矣。迺與山谷爲師友。以山谷詩刊石而寶傳之。山谷答商彥書論東坡之不幸。並論作詩之法度。又稱周彥佳士。壻於東坡之兄。學有淵源者。公悉善繼之。二曰誠。平生之言無一字不可復有。數之者對之以一默。雖孩提之童婢僕之賤。皆用此律。是以閒遭橫逆而竟至大卿。領二千石。三曰廉。凡周親族不問多少。惟視其急難之事。俾相當。常集賓僚甚衆。羊豕之類。皆自其鄉來。取之市者。一聽市司之公。所役多力。田之客。不專用黔徒。雖其家之力可辦此。夫售李而鑽核者。何人哉。餘詳志夫所列。公諱興孫。字陳仲。大觀庚寅七月六日生。淳熙戊戌六月六日卒於忠州。州治。越二年庚子十月十五日。葬於榮州鳳皇山高城原。

按舊志興孫作典孫。陳仲作陳常。葬作十月十三日。今從墓志改。

宋光宗小銅壘

榮縣志

金石第十四

三

川志。卷上



北城佛耳池。唐宋刺史署。光宗在榮擴之者也。國變十一年。張子玉太守治第。斷地得小銅章。文曰皇天錫策之家。審宋本紀。定爲光宗御珮璽。良是。

阿回打虎刻字

宋嘉泰四年七月二十九日。榮德縣北箐口民女阿回。牧牛於龜子山。至晚母王訝歸路半。虎銜母去。阿回手持牧牛梢。疾走逐虎。及之。號哭打虎背四五下。虎遂舍其母。坐於地。阿回直前扶母。母尙能言。既而其父與其鄰偕來。虎方退而母死矣。阿回時年十餘歲也。石一片。嵌武侯祠。曰孝娥鞭虎救母之圖。圖佚。

榮縣志

金石第十四

三

川三十一〇上

榮王曦教

宋皇子威武軍節度使。應榮州管內官吏僧道百姓等。茲者猥荷皇慈。寵頒徽數。袞衣命服。儀均槐位之崇。茸纛高牙。壤錫茅封之貴。眷令聞之督府。暨和義之名邦。方留侍於君親。未卽頒於條教。洪惟上聖。光纂炎圖。賢和于朝。其靖登閣之運。民安其業。坐臻熙乂之期。凡爾有官。各欽乃守。務靖共而在位。思清白以承休。至於袞衣博帶之流。緇服黃冠之侶。旄倪遺老。介冑武夫。咸祇飭于一身。以無干於三尺。諸有尊屬。并存問之。右榜榮州。仍散下。各令知悉。開禧元年五月 日。上卽位十有



一年改元開禧五月册皇子封榮王仍頒教于榮所以  
警官吏訓士民者不一而足昔光宗皇帝嘗以和義爲  
潛邸今又爲聖天子疏封之地桂濫分左符祇奉條教  
期無負于訓勅復用勒諸琬琰以詔無窮元年孟夏吉  
日朝散郎知榮州軍兼管內勸農事賜緋魚袋臣袁桂  
拜手謹書。

鴈塔題名

開禧二年知州袁桂立學宮教授劉道成記榮登進  
士者一百五十五人

土主灣廟門碑

榮縣志

金石第十四

三

小石文。八川

通惠威烈顯應侯殿嘉定元年冬月朝散郎新知簡州  
軍事臨邛楊仲修書。

卽同刻靈棗者仲修不以書名而沈勁直到山谷嘉  
慶元年掘出豎廟門。

元

牛心山摩崖

草木成人砦倚山烟霞爲侶月臨關箇中便是神仙宅  
豹隱誰能見一斑。

右本府羅山眞君翔鸞人砦山之詩先是

缺五

辛卯

窺漢沔乙卯竄荆楚迨丙申橫行西蜀諸道兵聞先



潰缺三於本府東之二十里人砦山缺二親缺一同

豹隱數十家進士去祈缺無在缺二以是詩缺一神

之希夷隱缺一曹缺軒謹書。

按稱本府者。宋光宗立。改榮州為紹熙府也。寶祐後廢。及元順宗又立紹熙軍民宣撫司。旋罷。至正十四年。曹詩來。官判撫。則摩崖者。或即曹詩邪。所言兵事似指明玉珍。惜年月之泐也。

明

郎玉增修文廟記畧

成化己卯冬。余宰榮。仰見文廟聖像偉觀。怪山縣何以

榮縣志

金石第十四

三

川七。大。台。川

得此。然兩廡儀門未成。方議興工。未暇也。越三月。生員方正等告余曰。榮自宋元來。學校移置不一。國初立學城東隅。制弗稱。天順元年。孝廉龔匯奏移今地。官斯土者。若尹公士恭。劉公清。譚公源。黃公充。劉先生超。曹先生釗。皆致意。然在任未久。材聚而復廢者。幾矣。幸今教諭王先生永朝。出暮教。不一年而廟成。規模高大。僉稱近所未有。恐日久泯其勞。願以言勒諸石。余曰。懿哉。學校所以明人倫。聖人人倫之至也。孔子之道。亘萬世而不可易。非以祀不祀為輕重。然必廟而祀之者。欲民知所宗也。且必於是居俊秀以育之。蓋欲其成德達材。以



爲化民成俗之本也。先生以此爲務。可謂知所本矣。諸生樂育其中。其日進於學以勦副先生意乎。是爲記。成化六年甲寅。

龔匯文廟碑記畧

洪惟太祖高皇帝。任君師道統之極。尊夫子。嚴丁祭。置卧碑。設科貢。榮縣廟學所由作焉。榮五山四水。洪武四年。辛亥。歸附爲州。仍第一山舊府治。第五山建廟學。九年。改爲縣。天順丁丑。裕陵復登大寶。國人議廟學弗稱。禮制。奉請仍縣。第二山舊學基。當鳳鳴龍游之間。歲戊寅。玉音明降。士林胥慶。乙卯春。欽遵改建。都御史石首榮縣志

金石弟十四

三

ノ。一。ノ。十

汪浩以僉憲巡治。給資經始。庚辰春。明倫堂居仁由義齋成。歲甲申。欽惟皇上大德受命。紀元成化。粵丁亥。大成殿殿簷五間成。戊子春。聖師四配像成。辛卯秋。東西廡十四間成。壬辰夏。都司馬雲作十哲像成。甲午夏。按察司僉憲江陵戴賓詣學謁廟。見其興作一十八載未備。遂惓惓篤志。給工費。命訓導陳源。典史周志榮。耆士趙昇同醫士袁景徽。督厥功。躬臨榮王城。命作古先賢文昌祠。且委敘南經歷龔華。治邑計資費。至冬。邑人効義。黝堊殿廷。堂廡翬飭。階墀成。乙未春。櫺星門九間。廚庫戟門成。旣慶成。山川生色。義路禮門。晶晶乎文昌之



府國人賀曰。聖賢神宇得其安。師生講習得其所。是皆皇上駿命中興。得戴僉憲祇承制旨。惠我榮中之德。先是匯啟大方伯姚江楊文琳。憲長雲中郭紀爲記。至是諸大夫謂大功落成。爾匯實歷其事。直書無隱。匯再拜曰。道貫三才爲儒。理全萬物爲學。帝用之養賢以奉天。王用之成才以濟世。學建而君道知所先。廟建而師道知所本。顧茲廟學維新。凡同游門牆者。必感發興起。相與正心術。欽依卧碑。講求大經大法。斯可以報我朝崇儒重道之懿。嗚呼。天下無難爲之事。如戴如華。皆民情公論可書者。有司師儒當念前日作始者難。後日守成者尤難。此一木一石。皆斯民脂膏。慎其風雨。期永勿壞。復作宸奎閣。安庋欽賜制書。永爲皇極經世之寶。此實諸大夫及匯致望將來有道君子云。成化十一年三月。伍性樊公清齋碑記。

榮縣志

金石第十四

三

卷之十四

或爲邑幕者。率多方射利。便爲身圖。閒有稱能者。亦惟趨走頤指。爭先取憐於上官焉耳。遑恤民隱耶。歲庚申。予致政家食。日與鄉父老子弟相樂。或值邑吏催科。警



及雞犬。父老曰。如清齋樊公者。慕吾邑。惡有是擾。論城郭完固。則曰匪我樊父。倡議經畫而爲吾所。吾民其夷矣。聞盜賊之擾。人又泣然曰。昔我樊父在時。吾徒日夕安枕。盜能惴我耶。歲凶。餓莩盈郊野。父老攜幼穉相泣於道曰。樊父若在。夫何使我至於此極也。子聞之。慨然曰。有是哉。功德之在吾榮者至矣。有一於此。未或弗祀。兼有之而弗祀焉。非人心也。於是父老相率請於學。告於文廟。石於名宦祠。以教萬世之爲邑者。公先秦朝邑人。諱資。字文質。別號清齋云。

楊桂丹四柏堂記畧

榮縣志

金石第十四

三

川古文〇上川

吳君天祿廷用。少讀書。嘗夢坐一舍。左右圖書几案甚具。前植四柏蔚然。已而屢試有司。弗利。遂以縣命領社學。榮社凡七。咸官與講地立學。選童俊隸教之。廷用學在泮宮之左。萬壽之陽。宋民故居也。有司以其宅深僻。徙而出之。四柏正列階下。儼然夢中境焉。遂翦叢棘而封培之。公之子適符其數。歷成化弘治二十餘年。師道獨尊。桂丹曰。古有五柳先生。七松處士。公之柏不可無傳也。請以名其堂。正德丁卯三月丙午日。

陳所達熊侯去思碑

侯名大輅。字用商。別號心齋。世居湖廣之麻城。由鄉薦



拜榮縣令。自下車。省徭役。課樹藝。教民禮讓。率以身先之。如修理學校。整飭祠宇。忠耿祠之專祀。養濟院之近移。東郭建橋梁。五門興場市。演武亭。東嶽廟之建。禱雨壇。武安公祠之祀。助生員張榜之無糧。鄒相之葬母。儒士某某之婚嫁。與夫舉人之故者。趙可慶。陳所敬。生員之故者。楊地維。不時存問其親而饋遺焉。嘗歲旱。禱雨輒應。故比年賴以無饑。而境內大治。屢膺旌獎之命。侯之善政不止此。奏績將赴銓曹。時詣當道懇留者數百人。弗遂。所請皆泣而送出境。且有護隨至家者。一日。父老以侯去內升。恐無復來。榮思之不已。乃相率構生祠。榮

榮

縣

志

金石第十四

三

川上川。上川

塑像城西萬景樓。余謂豈弟君子。民之父母。詩之言何其摯也。榮人於侯。始而安其政。去而懷其德。如詩言哉。祀之無斁。宜也。嘉靖二十二年癸卯十一月吉日。石在今萬景樓。楊易篆額。

吳方泉墓銘

在貢井天池山麓。熊過誤文。行誼載者舊篇。

兩龔墓柱刻字

龔式龔燕墓。在縣南二十五里。鄉人言明正德間。爲學正。龔樹桓表。自題七言古詩其上。併記行畧。今石剝落矣。



小井溝摩崖詩

頭角崢嶸萬丈山。巖巖氣象井參閒。青雲白石通元徑，  
翠壁丹霞倒影灘。智水有源硤巨海。天階循序步高原。  
何人良外無筋力。默會龜蒙小魯篇。皇明嘉靖二十九  
年夏四月六一真人胡可孝書

按可孝明縣學生。詩二章。首章已泐。鬱然山鄉之氣。  
陳塗崇仁祠記

革除初。兵部侍郎胡子昭死。其忠節天下知之而不敢  
言。後百二十年。朝野間稍稍有言者。正德丙子。巡按四  
川御史熊君。始以胡公奏。嘉靖丁酉。廉訪薛大夫謀於

榮

縣志

金石第十四

三

川文一〇七文

御史金。始祀公嘉州之九峯書院。十餘年。公嘉之榮人  
也。榮人以邑無專祠為請。亦嘗樹祠。又十餘年。邑尹王  
夢魁。乃具牘御史鄢君。即檄夢魁閱舊址。令門堂寢室  
如制。百日。塔九峯。庚戌春。奉神安焉。祠舊扁耿忠。御史  
改曰崇仁。夏五月。塗以督學至嘉州。謁公于九峯山。謀  
謁新祠。未果。乃命夢魁具祭。遙拜而言曰。我朝太宗靖  
難之日。宮中聞變。闔門自焚。子昭具衰經哭。入朝。比有  
詔詰問。子昭歷陳君臣大義。反覆辨論。辭色過激。上怒。  
命下獄。居五月。復詔詰之。無能改於其初。數請死。遂磔  
於西市。夫人黃氏死焉。女金奴。沒為官婢。姻屬繫戍邊。



者五十八家。加榮之賦八百石。先是燕兵駐金川門。公度勢不克支。遺書于其弟山東僉事志遠。使奉母避難。約曰。忠孝務各努力。志遠負母而逃。竟免禍。嘗從方遜志講學漢中。以綱常之重自任。故當是時。方氏之禍獨慘。而胡畧如之。君子謂一公得首陽之仁。初子昭入漢中。蜀獻王遺之詩曰。不憚三巴路。欲成仁者心。果成詩讖。塗以爲公有母在。能先爲之所而從容以死。尤人所難。孝者仁之本也。忠者仁之立也。學不負其師。可以觀義。義者仁之紀也。公兼之矣。公初名志高。字仲常。其先江西廬陵人。徙居蜀之大足縣。父復初。教授榮之東川。

榮縣志

金石第十四

四

×カ！〇七十一

遂占籍焉。仲常榮生也。弱冠以經明行修。授其邑訓導。蜀獻王知其賢。薦於朝。太祖親試延訪。復稱旨。特升翰林院檢討。更名子昭。尋升刑部右侍郎。革除初。轉兵部左侍郎。年四十三。無嗣。女金奴。侍宮中五十餘年。天順間。乞骸骨歸老東川。其詳具九峯山碑記。熊御史名尙彌。金名燦。鄆名懋。卿薛大夫名甲。

陳文燭重修崇仁祠記

歲革除己卯。文皇帝內靖師。促草詔。天台方孝孺等死之。兵部侍郎胡子昭與焉。公嘉定之榮縣人。字仲常。師方先生而死。同其時。蓋異數云。自是天下諱言之。一百



餘年。里人始祀公。扁曰崇仁祠。督學陳公塗有記。余至嘉定。榮縣令王建元新厥祠。同教官石磬陳時敏率諸生請余碑焉。嗟乎。公痛哭入朝。咄咄大義。剖心無怨。其弟僉事志遠。負母逃去。女金奴。沒爲宮婢。而乞歸。皆成公之志。求仁而得仁者。謹爲迎送神曲。書麗牲之石。報主果烈兮。千秋一時。三江襟帶兮。公其歸斯。悠悠榮土兮。注於孤城。公名並遠兮。愧彼馮生。萬歷二年。甲戌。冬日。賜進士第。中憲大夫。四川提刑按察司副使。奉勅提督學校。前大理寺評事。沔陽陳文燭撰。

童顏墓刻

榮縣志

金石第十四

三

川三三  
八三

在石鳳山。萬歷中。楊鏞銘。畧載人士篇。

楊鏞重修學宮記

榮昔周榮公封邑。學宮故東關內。邑舉人龔匯奉旨改建。今百五十餘年。漫圯。邑中大水。軍餉連年。遞興。失修整。圯益甚。鏞與黃紀賢乃商之。齋長趙可師。堯可近等。倡率同事。於是署縣斷事尹希孔。知縣程梯。咸助有差。乃鳩工程材。遷明倫堂於正殿側。以接正脈。啓聖祠列之於左。名宦鄉賢二祠。列之於右。請捐學租若干。修建堂下左右書樓。補砌兩廡。並石工等。則知縣馬應泰。分理其事。教諭羅青。署學吳惟中。黃莪。日督而責成之者。



也。時堪輿家云：泮池前宜有屏以聚其氣。主簿楊進忠身任其事，遂捐資督工告成。厥池久涸，典史趙文臣捐俸修欄石，尊經閣傾壞有年，知縣朱萬元捐金重建，而總理之責，則又學博馮其原也。斯舉也，費金三百有餘。諸令及學博與鄉士夫十之五，諸生十之三，邑人依助十之一。贊襄者與督修者及司出納者並書，助資者書碑陰。萬曆二十二年甲午。

楊鎔奎星樓記

奎星樓，非古也。有之自今樂侯始。侯以己亥歲莅縣事，既葺學宮，庚子冬復改建明倫堂、啓聖宮及兩廡等處。

榮縣志

金石第十四

三

川三川。文

癸卯冬，謂學博趙君吳君暨諸士子曰：東西一巷地，空曠氣不聚，意欲東豎一樓以壯之，何如？僉曰善。於是廣地庀工，取之俸金，不煩民助，工成名曰奎星樓。經始於癸卯冬，落成於甲辰春。二月，趙君嘉言、吳君康民命生員伍瓊等屬為記。侯名繼國，江西新建人，于野其別號也。萬曆三十二年甲辰夏五月。

袁子讓尊經閣記畧

三榮學址，舊鎮以閣而圯。大中丞黃芳楠先生首議恢復，而直指李公力主其議。檄下本道總憲蔡公，少參李公，勅有司治其事。議費出公帑，無豪髮動民間，不閱月



而告成。仍題尊經閣。邑大夫李公喬嶽請為記。萬歷三十四年秋八月。

閣在先學署西偏。後為忠孝祠。乾隆十二年。明倫堂改今地。十九年八月。忠孝祠建左。碑存學宮。

簡勅重修文廟記畧

榮在昔為青陽國。王禹謂封域千里。山川重阻。原志謂地曠人稀。民良俗樸。郡乘謂民勤稼穡。士尚詩書。張仲謂風淳事簡。可以道化。號為東州道院。李敬謂五陵橫亘。延袤三里。題為小錦城。蓋吾榮五山四水。真有得夫形勢之勝者。榮學唐武德元年。建於桂林山。宋乾德三

榮縣志

金石第十四

三

卷之四

年。移近興賢門。紹興十三年。孟侯遷於蓮宇山。開禧二年。袁桂立題名鴈塔。教授劉道成記。畧云。榮雖藩邸重鎮。學凡三遷。始得勝地。國朝洪武六年。始降榮州儒學印。時別駕馬公輔。學正張朝祖。仍建於桂林山。徐州學正邑人龔匯。奏復今處。舊志謂金水資生之地。其勢高平。允矣。而年久正殿忽圯。邑侯楊崇忠。學博劉朝用。即日捐貲葺之。築牆八十六丈。兩齋則劉起鳴。曹天相倡率。人人樂助。並殫力盡心。始事於甲戌年七月。成功於乙亥年三月。僉命余記其事。託之貞珉。崇禎八年六月。按武德元年。尙未有旭川縣。而云建學桂林山。不知



簡君何以言之。此誤之顯者。

嘯天龍摩崖

明王文題三榮形勝四字。今爲樹根蟠互矣。

雷鳴泉

縣西四十五里。明提學王文書道旁石。趙熙紀行云。一勺苔花泐字青。春山泉脈應雷鳴。道旁左擔勞歌者。誰解穿雲落石聲。

清

蘭松重修白雀寺記

城南里許羅漢洞。李唐有白雀寺。右附嘯臺大佛及崖

榮縣志

金石第十四

四

三〇八

穴阿羅漢諸像。甲申。兵火成焦土。我大清底定。歷戊戌間。遠僧性空止洞中。與二三殘佛同處。未幾。又有僧傳明者。憇焉。余自康熙六年。歲丁未。莅榮。因捐薄俸。就洞建重簷。山雨欲來。足蔽風竹。增修未盡。以俟後賢。始於己酉。告成於庚戌。是爲記。

劉世璋修復學宮記

明天順初。孝廉龔文淵先生。請移學宮於蓮宇之麓。制崇四丈四尺。木巨而工稱。國朝康熙壬戌。六月六日。忽圯。蓋閱年已二百一十有九矣。先師遺像幸不毀。今者復觀厥成。制不逮古遠甚。而成之則至難。方經始也。山



無近郊之木。野無附郭之陶。鄉先生已凋謝。弟子員亦落落也。計無所出。呈請通詳。及奉批。不過曰仰同紳衿設法修復而已。嗚呼。何法之設哉。爰集同志。各出貲以爲倡。更謀之。荆侯劉尉。做守憲張公。製捐助冊。上請助於列上臺。次請助於鄰郡邑。由是西赴成嘉。則程生調鼎。劉生世珩。楊生于基。南下永富。則劉生世璣。鳩匠入山。則丁生文永。曹生郁。率相踵事。則程生慄。宋生國瑞。奉委督工。則義民何文選。李國猷。鄒懷榮。劉文瑞。趨事之大較如此。維時捐助勸修。實荆侯倡之。劉君繼之。無何。荆侯以解組去。劉君以讀禮謝。功幾中輟。會高陽韓榮。縣志金石弟十四

聖

×百〇十三

侯以內補。改授吾邑。捐廉外。復諭諸士。酌可充學者。如議而後得。觀厥成。璋三年來。拮据萬狀。今得與諸人藉手報竣。或亦文淵先生所不及料乎。謹勒石以告來者。更起兩廡。以完體制。是大幸也。康熙二十三年歲次甲子。冬至日。

張容陳公生祠記

邑侯陳公。甲戌牧榮。宣條約。勸農桑。立義學。課士藝。不殫勞也。捐建泮宮。修理廟宇。橋路。不吝橐也。柔商賈。嚴賊盜。恤運夫。至廉且能也。禁私派。緩催科。核減鹽稅。請蠲鹽引。以及步禱甘霖。矜慎聽訟。諭民報墾。至公而至。



仁也。恩施入載。爰建生祠。筮吉於冬月二十九日肇工。未閱月告成。公名士獻號梅亭。廣東潮州揭陽戊午科舉人。

王澤重修明倫堂記

國學有彝倫堂。各直省鄉學有明倫堂。予曩秉右芮鐸。用卓薦御試第一名。今宰斯土。壬午夏抵邑。越三日。謁文廟。見無明倫堂。詢知明末兵燹。後廢莫建。嗚呼。此教學之地也。而舍其久墮可乎。適有應入官之金。用據士情。兩詳臬憲劉公。獲俞。不足予指以倡。僚友紳士商民。皆樂輸。庠友劉其參宋聯芳等。實心董事。創始於甲申。九月告成。於是年十一月。因卽其事記之。康熙四十四年。乙酉。孟夏月。

榮縣志

金石第十四

吳

山七。八上

黃大本重修學宮碑記

榮學舊在縣治之東。前明天順八年。邑孝廉龔匯奏請改建蓮宇山。國朝康熙二十一年。六月圯。邑孝廉劉世璋百端區畫。越三年廟成。今又七十餘年矣。辛未夏。余承乏榮篆。文廟又漸傾頽。於癸酉之二月。躬親相度。計捐俸三百餘金。七閱月而工竣。余閱龔孝廉請修學校疏。曰。師生欲爲而難能。有司當爲而不顧。嗚呼。何言之戇也。夫有司於分內所當爲者。而不顧。則其日孳孳而



不敢告勞者。皆其所不當爲者也。今勉力爲之。費不侵官。役不擾民。凡以盡吾分云耳。乾隆十有八年癸酉。

徐大枚鳳鳴書院記

余承乏建南監司。歲癸酉。蜀闈。余爲內監試。榮令黃名大本。奉檄爲同考官。大主考侍講圖公。鞞布。副主考吏部員外郎馮公。成修。於衡文堂。恭誦諭旨。飭各府州縣興舉義學。余卽以義學之興廢。詢之諸同考官。黃子以其縣創建鳳鳴書院。應并述其紳士捐金買田。以供齋廡。織悉畢備。余竊慨夫州縣惟有司是賴。愛民必先愛士。黃子洵無愧乎父母斯民者也。兩主考亦推許之。因

榮縣志

金石弟十四

聖

山三川。八十三

黃子之請爲之記。乾隆十八年。癸酉。九月。

黃大本重建飛仙橋記

榮治負山。三面臨水。東西流合於城南。各有橋甚巨。歲甲戌。六月大水。橋皆圯。黃上舍國梁。邑人也。願以城東飛仙橋爲己任。余以其幼孤。年又少。未之許。上舍曰。是橋也。生之祖創之。父修之。直吾家事耳。余閱舊碑。信然。於是十月始役。十二月而橋成。長十二尋。有奇。廣闊如舊製。工二百有奇。費百二十金有奇。因勒諸石。嘉上舍克承其家。並勸榮士也。乾隆十有九年。十二月。

鄧錫綸改建奎閣記



吾等戊戌歲改建文昌宮於鳳鳴山時議以工竣當改建奎星閣。拮据兩載僅成一殿。而於前廳後寢之應修者仍缺如。奎星閣未有談及矣。庚子春貢井丞王公攝榮篆。公桐城人。通地理。周覽五山。謂聖廟極爲得所。而奎星閣迫塞於櫺里門之東角。非善地。適覃恩免徵川省條糧火耗。已先徵銀三百十二兩三錢五分。卽出此項命綸與朱璽鄒正鵬董其事。綸方課徒鳳鳴書院。惟朱與鄒終日勞焉。工師鄒子雅善營度。體式皆所心構。自四月迄七月而工竣。閣高四丈有奇。周六丈六尺八寸。鄧錫綸記。

榮縣志

金石第十四

巽

川文三〇八上

按舊志奎作魁。在文昌祠南。乾隆十二年。知縣徐德龍改建櫺星門左。文昌祠在舊禮門南。

張兆星重建迎恩橋碑記

城西門舊有橋曰迎恩。一葺於徐明府。再葺於黃明府。好善者復斂金以繕之。皆不久而委。今上四十有九年。余來守斯土。首議建此橋。臨其上而諦觀焉。告邑人曰。橋奚以數圮。是其身弗密。故水之來也。剝齒弗疏。故湍之激也。怒無惑乎不能久也。乃授以程式。規者使平。闢者使約。宜密密。宜疏疏。擇老成有幹局者董其事。經始於十月戊午。明年三月己卯落成。洞高九尺五寸。從百



三十五尺。衡九尺。工七千有奇。費八百餘金。官斯土者。各捐俸有差。而邑人復樂輸。自茲大達坦然。乾隆五十年三月記。

李長笏重修學宮碑記

聖廟明初在縣治東。天順閒。邑人龔匯奏改今地。康熙壬戌。孝廉劉世璋集同志培修之。乾隆癸酉。邑宰黃大本捐俸再修之。戊子。笏隨叔莖肄業鳳鳴書院。肅瞻先師遺像。距今二十有三載。重遊於茲。則同年學博馮廷賡。丁未。秉鐸斯邑。商諸邑宰張兆星。誼及紳士張應鵬。黃元中等。繼修之。後邑宰馬履中。龔翼巽繼之。用觀厥成焉。是役也。經始於己酉夏五月。竣於辛亥秋七月。糜金錢二千餘貫。耆民鄒正鵬。世璋。立孫純修。經紀大綱。功尤多。而官文廣程九皋。亦區畫不遺瑣屑云。乾隆五十六年孟秋月。

龔翼增鳳鳴書院膏火碑

鳳鳴書院。舊爲公署。己丑。李公鏞改建。後黃公大本。張公成器。及兆星。各有增益。然總其成數。不過八十餘金。不足供束修膏火費。庚戌秋。余莅止。後飭吏檢舊籍。稽其田舍之息。較民業僅獲十之五六。爰命老成民鄒正鵬。劉純修。痛爲釐剔。又修葺書院及縣署前東西官地。



民租。新置房若干間。增爲院費。加以士民程九皋等樂輸。每歲新舊所入。計得數百金。繼自今教育有基。乾隆五十八年仲秋月。鍾蓮書。

重修藏經閣碑

畧云。城西萬壽寺。爲守土者朝拜之所。殿後藏經閣。創於國初。年久就圯。命董事鄒正鵬。劉純修等。倡募修補。以甲寅年七月初六。庀材閱乙卯年三月歲事。龔巽記。

龔巽兩峯記

榮城濱兩河。河夾於山南二峯。突煙霄而上。曰屏風。曰白塔。而羅漢洞距郭里許。四圍石削立。通步武者僅十

榮縣志

金石第十四

五

三三〇。一

之一二。約容十餘萬人。蓋取峻而偏也。歲在甲辰。達州叛賊徐添德。王三槐等。勾結兩楚陝豫盜。跳梁四出。流竄焚掠。五年於茲。屢奉大憲檄。村各設團。團各立砦。無事則出安耕鑿。有事則入謀保拒。一方有警。諸路響應。古人寓兵於農。守望相助之遺制也。而事不猝辨。庚申三月。賊夜由定遠偷渡潼河。擾我鹽亭。遂寧安岳樂至諸邑。民人蕩析。童稚多委棄不顧。榮邑相去數百里。世家巨族。閒有不走邑中而從他郡者。詢之則云。城孤立無援也。余傷焉。然弗之能禁。趙奢傳曰。先據北山上者。勝。兩峯者。榮之北山也。爰偕僚友紳耆。龔庭肅。張廷桂。



等陟降荒度。壁斷者絡以堞。岡連者鑿爲隄。更於高阜建遠望亭。繼自今我民其無恐。嘉慶五年五月。是爲新修東匯來安兩砦碑記。

許源建離明宮碑記

余於嘉慶壬戌。令茲邑。謁諸神。獨火神無專祠。附武廟之東北隅。幽闇特甚。殊不足明祀事。而仰神庥而未得。所以妥之也。舊俗署中取用燈油。有官價。蓋較民價稍減。邑之業油榨者。積有公項千餘金。每年收息以供斯役。盈絀之費。余以闔署日用所需。悉準市價。而何可獨以此擾吾民也。用是罷其役。以存項買南城地一區。建

榮縣志

金石第十四

五

川七三〇八十一

正殿五楹。翼以抱廳。殿中祀火神像。西祀川主。東祀張葛二仙。從業油者志也。兩廂建樓房二。殿前修樂樓一。廟外環繚以牆。計年餘而竣事。費不足則士民助成之。董其事者。張耀明。孟美。成。盧子旺。顧星景。徐錦富也。嘉慶十一年十一月。

許源改葺文廟記

蓮宇據榮五山中。爲金水資生地。而文廟在焉。明龔孝廉奏改以來。當事者不時補葺。余壬戌下車。敬謁之。循殿而前。爲戟門櫺星門。又前爲泮池。池外爲屏。相去甚遠。屏外爲聖門坊。坊外凸出爲複牆。縣延數十丈。東西



建禮門義路二門。荆棘叢雜不通。兩翼又扼民房。故於泮池內地別闢門出入。余既相其形勢之隔越。前後廣狹之不均。未嘗不歎其制雖備而未善也。歲丙寅。捐貲爲倡。邑人士爭來襄事。計得金三千有奇。恭繪聖像。暨四配十哲諸像。新大成殿戟門及櫺星門。濬泮池。移聖門坊於泮池前旁。建德配天地二坊。購西徧李姓基址。移禮門義路二門於聖門坊前。左右障以雲龍石屏。作宮牆勢。隔越者屬之。叢禿者除之。廣狹不均者整齊之。於是百餘年未盡善之制。一旦備矣。役竣。因其餘資。建試院。董事貢生張廷桂。邱思銓。生員龔廷肅。彭一元。吳榮。縣志。金石弟十四。至。川文。卷之八。十一。兆元。監生吳漢祺。朱于暄。張正援。嘉慶十三年二月。按屏書萬仞宮牆。字大六七尺。極飛勁。王培荀聽雨樓記。王汝驤書。

許源考棚記

人生未歷之境。處之安與不安者。恒不一而足。苟無所觸於當前。要未能一一曲籌之。而先事經營也。余少應試湘潭。故楚南巨邑。諸營建較他邑特備。彙試處制雖減於學政試院。而宏敞有過之也。試者約二三千數。羣然無燥溼之虞。余濫竽其閒。覺處之寬適如窗下。以爲彙試處蓋盡如是也。稍長。舉於鄉。恣遊燕趙秦豫閒。則



已有不盡如是者。歲乙卯。奉檄來川。歷權漢州仁壽三臺內江等邑。偶值科歲試。或扃之官衙。或集之蕭寺。類皆露處其中。炎蒸風雨。各聽其時之適值而已。憶曩日所謂寬適如窗下而身受之者。斯境胡可一朝居。心怵怵焉而未能卽有以處之也。壬戌。授茲邑。試士則於城北萬壽寺。其露處與向所權諸邑等。心益怵怵焉。雖未能卽有以處之。而不得不急謀有以處之也。會補修文廟及文昌宮工竣。餘資若干。因以爲考棚。俾士子身處之而欣然。是則余試士來區區之心。因親歷而稍慰也。棚在文昌宮側。左右凡九間。官廳三間。龍門坊一座。坐

榮縣志

金石第十四

卷

三十一

號一千二百有奇。董事者貢生張廷桂。邱思銓。生員龔廷肅。彭一元。吳兆元。監生吳漢祺。丁于暄。張正援也。嘉慶十三年八月。

按此文與龔巽兩砦記。當時甚有名。今攷棚無可紀。取備故事存之。

許源修演武廳記

余莅榮。初試士於邑之萬壽寺。編竹爲棚。上雨旁風。諸士苦之。丁卯秋。爲創建考棚於文昌宮側。工竣。武生賴儀賓等以邑民劉姓侵佔校場事上。傳質不誣。勘令退復如初。卽其中構演武廳。豎照壁。修馬道。南至柳溝橋。



北至迎恩門。東至劉姓地界。以石。西至河。沿河一帶坍塌處。作石隄。高一丈。長四十餘丈。以固之。其規模與耆棚埭矣。董事張廷桂。邱思銓。龔廷肅。彭一元。吳兆元。朱于瑄。張正瑗。吳漢祺。並書於後。嘉慶十三年十月。  
許源修舞龍寺記

邑東榮梨山舞龍寺。宋故封靈應侯廟也。寺左右有池。為龍池。右池下有洞。教諭楊仲醇題曰噓陰。太守皇甫公於洞門建亭。進士魯清為之記。既而亭圯。碑亦廢。邑令黃大本修復之。嘉慶壬戌。余宰斯土。乙丑。奉檄北行。比歸。邑大旱。禱於神。旋得雨。戊辰。旱愈甚。復往禱焉。恐

榮縣志

志

金石第十四

吾

川文士。七十一

其或應或不應也。意加虔。並倣董仲舒推陰陽啓閉之法。命工掘洞口淤塞。以通山澤之氣。不崇朝。大雨如注。爰商之邑士張廷桂等。釀金襄事。既葺正殿後殿。復修拜庭一。抱廳二。池與洞環以石欄。山門圍牆增高。擴大是役也。以答神功。勤民事。吾職也。嘉慶十二年十月。  
許源先農壇記

王文長云。食為民天。農為政本。苟無農。何有食。苟無食。何有民。榮先農壇極荒落。命各祠宇首人。新之。遵會典遺制。廟三楹。中藏神主。左右為旁屋。覆以瓦。砌以甃。塗澤以粉。周繚以牆。前監以照壁。落成後。勒石。嘉慶十四



年二月。

許源重修古鎮南塔記

榮邑鎮南塔據城南龍頭山之巔。邑人士曰。前明建塔以來。邑科名無少替。今忽中落。其塔弗繕。故乎。俟盍新之。爰鳩工補葺。高十丈有奇。凡十三級。與山無窮。嘉慶十四年八月。

許源萬景樓記

鳳棲山在城西。其峯孤秀。有樓曰萬景。余披志乘而識其名。詢之則徒廢址也。歲戊辰。民和年豐。因重建斯樓。凡三層。層各二丈許。廣闊倍之。役始於戊辰孟冬。月成。榮曹舜溶黃玉燭也。嘉慶十四年十一月。

榮縣志

金石第十四

五

川多川〇〇〇

於己巳仲冬月。適呂仙奉詔列入祀典。而邑舊無祠。因肖像於最高之層。顏山門曰純陽閣。而樓名仍其舊。計費金千七百有奇。董事則張廷桂王鳳鳴郝干城唐紹榮曹舜溶黃玉燭也。嘉慶十四年十一月。

許源重建湖廣館記

榮介敘嘉之交。我楚之賢。遷往來者較衆。舊有會館。在城東南隅。創自雍正間。前尹江夏劉公宗賢。乾隆中。武陵曾公承謨來宰是邑。遷今地。工未竣也。余於嘉慶七年宰茲土。八年春。謀有以修之。捐俸爲之倡。鄉人各欣然。不移時得數千金。乃遴老成者董其事。歷數寒暑而



館成。中爲殿。前爲抱廳。左右爲屋。爲廊。爲鐘鼓樓。又前爲樂樓。爲門。爲坊。中祀禹王。暨關聖。鎮江王。殿後置空基。留爲花園地。是役也。計費金六千有奇。嘉慶十五年八月。

宮鑑桂林書院記

桂林者以其山名之也。予初興義學。買城內桂林山房屋田土。嘉其名。因爲書院。建於甲戌夏五月。迨予北上。歸則規模已具。乃一一籌其經費。上舍生吳容卽中式。春復補修。而予又因公交卸。差旋始能卒事焉。嘉慶二十二年。

榮縣志

金石第十四

美

川七。八。八。八。

王培荀修城記

道光辛丑冬。到任巡城。惟北門頽敝。問故。云前任馬公修補時。方向不宜。暫輟。西門較完。亦有損壞。不修。將與北門等。夫平時若不急之務。而因仍不舉。後日必有爲之悔者。往者逆匪之變。所至蹂躪。惟高城深池。得以保聚無恐。榮之所以無患。未必非前任諸公修葺之力。大其防也。余欲終馬公前功。壬寅延紳耆聚謀。僉謂俟秋後募費。尙不奢。適海疆有事。勸諭捐輸。幾萬金。勢不可重煩吾民。決意捐廉自修。請于上憲。如議。未幾淫雨。桂林山崩塌二十四丈八尺。又崩塌十丈九尺。功未及舉。



膨裂者更十丈餘矣。計費視前更鉅。值秋闈調簾。役復輟。旋任後。勉力從事。念城之壞。由隄不固。乃修東門外護城隄五十四丈。西門外護城石岸丈餘。徹北門樓新之。西門亦加補葺。考前任馬募紳士農商銀幾五千兩。自二月至六月而工竣。財饒事易集也。余茲捐修。爲功少而歷時久矣。旣得葺事。完夙負。乃記示吾民。

王培荀凝翠樓記

城中少山。山上祠宇參差。竹樹茂密。緯以平疇綠野。此境爲難。署中少園。園中多水多竹多亭館花木。此境爲難。而吾以一樓專之。榮署西偏地勢凹下。爲園三四畝。

榮

縣志

金石第十四

卷

一〇一〇

自聽雨樓之南。石磴紅欄。曲折過停雲館。下至會心不遠齋。由齋過石橋而北。爲鏡香亭。四面皆水。荷之花也。銷暑最宜。園以竹爲籬。雜植芙蓉紫薇木瓜絳桃。以時代謝。而芭蕉楊柳阜茨以補其缺。此前人之力。而予坐享其逸也。第園中一目可了。北有知稼亭。高可望園外。而地狹。每坐之殊缺然也。今秋內宅西偏一室圯。乃卽地爲樓。敞其前後。與知稼亭相對。小橋聯之。圍以牆。公餘靜坐樓中。俯仰竹梢。城內外山光如畫。遂名之曰凝翠。夫曠如奧如之勝。古難之矣。達者品此樓何如。道光乙巳季秋。王培荀記。



有碑嵌鏡香亭。雪嶠大令自書。有孫過庭法。後馬佩玖官榮亦學吳郡書。然逸雪嶠深雅矣。

廖朝翼改修文廟碑記

今道光十七年。文廟諸多損壞。邑紳士勸捐。爲增修計。而形家謂癸山丁向。不如改作子午爲尤吉。遂於是年冬。改建崇聖祠。櫺星門。奎星閣。越十九年。接移大成殿。大成門。東西兩廡。漸及宮牆泮池甬道。至十二月而工竣。共費五千餘金。二十年二月記。

劉德煜培修明倫堂記

余承乏於斯也。明倫堂岌岌欲傾。召齋長謀之。知前任

榮縣志

金石第十四

五

川七〇八一

李太西先生有議。以讀禮去不果。蓋培修聖廟。餘貲可集。此事旣卜之吉。於明倫堂之壞者易之。闕者補之。於卧碑刮磨而新鐫之。周垣覆以瓦。墜以灰。於堂後改建大厦。然於東西齋及大門甬道。猶未及舉。余乃捐俸爲之。不足。繼以勸募。而事乃集。是役也。始於道光十九年。至今年五月。次第落成。道光二十年六月。

廖朝翼福星橋記

利莫大於濟人。威遠顏厚菴聞榮汪家灘多病涉。輒於上游建福星橋。又於馬河橋設義渡。近榮城望塔崖建二美橋。由望塔崖分東南。修石路數十里。自庚子暨乙



已。福星橋修葺凡三次。費萬金以上。誠濟人者。厚菴名  
昌英。衛守備銜。道光二十五年。

曹俊亮麟崖砦記

邑北關二十里許。麟崖砦。古梯子崖也。其陰曰鳳儀山。  
秋月坪。銅鑼頂。佛耳崖。兩溪夾流其下。咸豐己未。滇逆  
竄蜀。鄉人就山爲砦。約費萬金。山頂建公所。顏曰全體  
堂。設四門。左紫東。右水西。最後爲餘慶。三面懸崖。惟前  
砌石壁橫數十丈。外浚深濠。中爲寶善門。山畔鑿不二  
涵空梯雲。西白四洞。洞各四間。可容百餘人。梯雲洞摩  
崖書。清空一氣。半崖建觀音廟。外鑿蓮池。如半月形。左

榮縣志

金石第十四

堯

川之。上之。

爲文昌閣。右壁刻龍泉。其水清腴。流不息。

劉炳勛張公殉難記

公諱萬祿。字錫齋。成都人。以將家子。歷任夔巫都戎。咸  
豐間。出征楚皖。有功。欽賜捍勇巴圖魯。授副將銜。衛宿  
松太湖。民德公。建生祠。庚申春。滇逆寇川。由犍擾榮。盤  
踞兩廠。適公省親歸里。制府曾檄令剿賊。公率親兵五  
百來邑。所至秋毫無犯。二月十二日。抵榮。駐軍浸水坳。  
旋移逼賊壘。十五夜。賊傾巢上竄。公知之。急督所部追  
剿。截賊豹子山。自辰至午。斬首數百級。賊伺公孤軍無  
援。乃糾悍賊數千。效官兵旗幟。詐爲接應。公戰益力。身



受廿餘創。猶奮臂戮數賊。賊大至。公躍馬突重圍。馬陷泥田。疾呼曰。吾得死所矣。同死者三百餘人。殘卒斂公尸。歸其櫬。輿屍未盡者瘞之。乙亥冬。邑人醵金崇其封。繪公像。祠武侯側。如典禮。光緒二年。丙子仲冬月。立石鐵碑。

在城隍廟。光緒二年建。事詳食貨篇。

劉炳勛奎星閣記

城內鳳鳴山麓迤邐而右者。毗連聖廟東南隅。乾隆中。邑紳鄧錫綸等採青烏家言。就其地建奎閣一所。道光咸豐同治初。鄉試多中式。登甲科者四人。後有形家謂

榮縣志

金石第十四

李

川Xのの女

城外大佛山。雄峙象天馬。採巽方。挨辰坐角。星二度。宜建一閣跨其上。縣令馬公躋之。以瓜代去。謝公復任。因巨工弗果。建閏丙子。邑紳白於攝篆徐公。撥款千六百餘緡。董其役者。茂才李龍驤。邱維藻。黃書藍。永光。國學王士選。六閏月而工竣。光緒三年。初夏。上浣。穀旦。

越三十餘年。樓破。有議拆毀者。公議不容。復修復如式。

青陽洞

在縣南一里。光緒中。趙熙與郭近思。司馬張子和。主政於崖中。題勒三字。大尋丈。於古徵史記。大戴禮。榮



第一舊聞也。事關鉤沈。來哲有篤古者。其章顯之。  
趙熙曰。談金石者。率珍漢已上物。蓋好古者。藉資攷  
證。上裨經史。其次摩挲字畫之間。亦其趣也。榮金石  
義。以光緒朝鐵碑為重。次則孔廟諸碑。亦所謂觀於  
鄉而知王道之易易者。寺觀其末已。然古民社之遺  
也。要刪之。庶諮故實有攷焉。

榮縣志

金石第十四

卷一

